

第四部分 项目采购需求内容

一、项目概况

- 1.1、项目名称：文昌市12条河流、12宗水库管理保护范围划界项目
- 1.2、项目编号：HNHJ-2019-097
- 1.3、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1.4、用途：文昌市水务局工作需要
- 1.5、数量及分包：一批，不分包
- 1.6、项目预算：1929800.00元（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按无效响应处理）。
- 1.7、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180天。

二、服务地点和验收标准

- 2.1、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 2.2、验收标准：合格。

三、服务内容

3.1、划定对象

为贯彻落实水河湖〔2018〕314号、水运管〔2018〕339号、琼水河湖〔2019〕1号和琼河办〔2019〕18号文及“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的要求，对河湖管理范围和水利工程管理保护范围划定工作，按照轻重缓急、先易后难、分批推进等基本原则，本次划定对象为文昌市境内部分河流和水库。

3.1.1、河流

本次对文昌市境内省级河流和100km²以上市级河流进行划定（含河流上已建水利工程），共12条。其中，省级河流8条，分别为文教河、塔洋河、文昌江、北山溪、永丰水、沙荖河、南洋河和古城河。市级河流4条，分别为珠溪河、石壁河、黑溪、北水溪。流经文昌市境内河流长度约405km。

3.1.2、水库

本次对文昌市境内水库规模为中型以上的所有水库及工程任务有城乡供水功能的部分小（1）水库进行划定，共12宗。其中，8宗中型水库，分别为湖山水库、东路水库、宝芳水库、龙虎山水库、石壁水库、八角水库、竹包水库和爱梅水库；4宗小（1）型水库，分别为赤纸水库、翁龙水库、水西水库和深田水库。

3.2 技术路线

从基础工作入手，采取统计分析、调查研究、专家咨询、实地测量划定，结合数学模型等研究手段进行管理和保护范围划定。主要的过程为：

1) 开展调查研究及基本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

2) 依照现有流域规划、水系规划、防洪规划及河岸利用规划等，综合分析后提出文昌市水系格局；

3) 在上述资料基础上，采取调查研究、专家咨询、模型计算，测量划定进行文昌市河湖及水利工程管理保护范围划定；

4) 将确定划定成果按照要求制作成河湖管理范围和水利工程管理保护划定报告、划定图册等。

3.3 划定原则

3.3.1、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央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以人为本、人与自然和谐的理念，尊重河湖自然规律，维护河湖生命健康，科学规划、完善机制、落实责任、强化监管，着力提升河湖管理的能力和水平，以健康完整的河湖功能支撑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紧紧围绕《文昌市总体规划（2015-2030）》，将文昌市定位为生态宜居福地，树立发展和保护相统一的理念，发展必须是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平衡好发展和保护的关系。以尊重和维护生态环境为主旨，以可持续发展为根据，以未来人类的永续发展为着眼点，把生态文明理念融入到文昌市总体规划、建设、管理的各个环节，统筹兼顾，科学谋划，维护文昌市河湖湿地健康，改善人居环境。

3.3.2、主要成果

(1) 《文昌市12条河流、12宗水库管理保护范围划界项目报告》；

(2) 河道管理范围划定图；

(3) 水库管理范围划定图；

3.3.3、基本要求

所有报告、图纸，均要求按规范规定的版式、制图标准编制、提交。并提供范围划定矢量图，统一大地2000坐标系，按规范制作界桩并布设。